



图读 儋州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2025年工作回顾

2025年,在市委和省检察院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下,市人民检察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二十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听取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工作汇报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贯彻省委八届七次、八次全会精神和市委十三届八次、九次全会精神,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全面履行法律监督职责,以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为海南自贸港封关运作和儋州打造海南自由贸易港“样板间”保驾护航。

一年来,市人民检察院保留“全国文明单位”称号,获评全省未成年人护苗专项行动先进集体、全省检察机关大数据模型推广优胜检察院、全省检察理论研讨会单位组织奖,7名干警荣获“全省模范检察官”“全省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先进个人”等荣誉,4个案件在最高检质效案件汇报中通过,16个案件被评为全省检察机关典型案例,3个课题获得省委政法委和省检察院立项或结项,多篇检察实务论文在省内外获奖,各项检察工作发展更加均衡、成效更加显著。

一、主动融入封关大局,奋力保障高质量发展

营造法治化一流营商环境

- 深化“营商检担”品牌建设,审查起诉各类破坏市场经济秩序犯罪172人,同比上升63.81%
- 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审查起诉侵犯知识产权犯罪16人
- 推进违规异地执法和趋利性执法司法专项监督,办理涉企监督案件132件

协力推进反腐败斗争

- 依法行使检察侦查权,立案查办司法工作人员徇私枉法犯罪1件1人
- 受理监察机关移送起诉30人,同比上升25%
- 坚持行贿受贿一起查,受理行贿犯罪6人

助推乡村全面振兴

- 大力推进派驻乡镇检察室规范转型发展,对全镇开展社区矫正监督全覆盖,办理立案监督和侦查活动监督案件19件
- 审查起诉销售假化肥、假农药、非法占用农用地犯罪13人
- 联合职能部门实地核查全市7个高标准农田项目
- 选派6名干警驻村
- 推动打造乡村振兴产业“新英海鲜炒粉”品牌
- 援助包村建设路灯、排水沟、垃圾池等基础设施

依法保障绿色发展

- 依法打击各类破坏生态环境刑事犯罪,审查起诉69人
- 办理生态环境保护公益诉讼案件21件
- 督促职能部门收缴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补偿费609万元

二、聚焦标本兼治,积极推进平安儋州建设

全力维护社会大局稳定

- 依法打击各类刑事犯罪,审查逮捕1196人、审查起诉1386人
- 坚持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
- 依法严惩故意伤害等暴力犯罪,审查起诉145人
- 从严从快办理毒品案件,审查起诉50人
- 严厉打击电信网络诈骗及其关联犯罪,审查起诉285人

积极参与社会综合治理

- 制发社会治理类检察建议9件,督促职能部门整治了一批社会治理问题
- 化解矛盾纠纷85件
- 做实“件件有回复”,及时处理178件信访件
- 参与社会综治中心建设,选派4名干警轮值
- 办理司法救助案件12件,发放救助金15万元

大力开展法治宣传教育

- 邀请300余名师生走进未成年人观护帮教基地参观学习
- 送法进校园166场,覆盖师生2万余人
- 邀请乡镇学生开展“走进检察室·走近检察官”体验式普法活动11场
- 与司法局、白马井镇政府等单位联合举办法治文艺下乡收官演出
- 在儋州电视台拍摄播出《法治儋州》栏目13期
- 围绕宪法宣传、扫黑除恶、反诈、禁毒、反家暴、民法典等主题,开展线下普法宣传60场次
- 线上编发、推送法律法规、典型案例144篇

三、坚决践行司法为民,用心用情增进民生福祉

守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 依法严厉打击侵害未成年人犯罪,起诉87人
- 对主观恶性大、手段恶劣的未成年人犯罪依法惩处,起诉83人
- 向家长发出71份督促监护令
- 开展家庭教育指导338人次
- 开展亲职教育243人次
- 开展观护帮教138人次
- 组织涉罪未成年人参加缅怀先烈等活动8场
- 帮助91人顺利重返校园、回归社会
- 对校外托管机构监管缺失等问题,督促职能部门依法履职16件
- 支持7名未成年被害人提起诉讼

守护群众身边安全

- 积极维护“财产安全”,依法严厉打击多发性侵财犯罪,审查起诉176人
- 积极维护“出行安全”,惩治危险驾驶、交通肇事犯罪,审查起诉160人
- 积极维护“舌尖安全”,办理食药领域公益诉讼案件11件,监督推动全市农贸市场建立健全食品安全制度
- 积极维护“医疗安全”,办理非法行医、销售假冒医美药品犯罪5人;审查起诉医保诈骗犯罪16人

守护特定群体权益

- 办理农民工讨薪案件134件
- 为农民工挽回薪资202万元
- 督促职能部门监督企业存缴农民工工资保证金295万元
- 起诉侵害妇女权益犯罪36人

四、着力强化检察监督,坚定守护公平正义

着力加强刑事检察监督

- 依法不批捕、不起诉188人
- 监督立案、撤案62件
- 纠正侦查活动违法情形99件次
- 纠正漏捕、漏诉7人
- 加强财产刑执行监督,提出监督意见30人
- 加强社区矫正、监管场所活动监督,发出书面监督意见98人
- 办理缓刑人员、暂予监外执行罪犯收监执行审查8人

着力加强民事检察监督

- 办理民事检察监督案件166件
- 办理审判活动监督案件7件
- 办理执行监督案件7件

着力加强行政检察监督

- 办理行政检察监督案件158件
- 办理审判活动监督、执行监督案件8件
- 办理行政违法行为监督案件7件
- 办理行刑反向衔接案件143件,移送主管机关处理70人

着力加强公益诉讼检察监督

- 立案办理公益诉讼案件66件
- 磋商结案19件
- 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行政公益诉讼3件
- 运用大数据筛查线索并立案办理14件
- 建成标准化公益诉讼快速检测实验室
- 发出检察建议46件

五、全面加强队伍建设,锻造忠诚干净担当检察铁军

扎实开展思想政治建设

- 举办读书班4期
- 党课学习55次
- 各党支部学习277次
- 请示报告工作42次
- 开展信教排查
- 举行重温入党誓词、宪法宣誓活动
- 确保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

扎实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

- 开展学习活动130次
- 建立健全制度机制2项
- 集中整治问题8项
- 认真开展躺平式干部自查自纠

扎实开展党风廉政建设

- 召开党风廉政建设联席会议4次
- 开展廉政家访12人次
- 举办警示教育大会
- 举办“家庭式”廉政教育会
- 组织干警参观廉政教育基地、观看警示教育片
- 填报“三个规定”事项64件
- 开展谈话提醒等谈话11人次

扎实开展素质能力建设

- 加强检校合作
- 干警参加各类培训1693人次
- 举办“儋检晚间课堂”4期
- 青年辩论队、文字理论研究小组开展学习87次
- 召开检委会18次,学习法律法规、解读典型案例70余份
- 组织检察官官检查评查案件2633件
- 以数字赋能办理案件30件,应用成果排在全省检察机关前列
- 6名干警以优异成绩遴选考录检察官
- 深化“儋检护小依”等品牌建设,以品牌创建带动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 一体抓实“三个管理”,队伍面貌全面提升

六、自觉接受人民监督,忠实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

自觉接受人大监督

- 向市人大常委会专题报告打击电信网络诈骗工作,认真落实审议意见
- 加强与人大代表联络,常态化走访,举办“自贸港检察行”恳谈会
- 及时落实代表审议报告、调研座谈提出的意见建议70条

自觉接受民主监督和社会监督

- 邀请政协委员参加各类检察活动
- 实地走访多家律师事务所,接待律师阅卷2000人次
- 邀请听证员和人民监督员参与案件公开听证94件次,同比上升108.89%
- 举行打击电信网络诈骗工作新闻发布会

2026年工作计划

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积极融入和服务全市中心工作,从政治上着眼、法治上着力,全面强化检察履职监督,以“三个善于”引领做实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为高标准建设海南自贸港和儋州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更加坚实的法治保障。

一是聚焦打造“样板间”,不断提升政治建设成果

二是聚焦打造“样板间”,不断提升服务大局成效

三是聚焦打造“样板间”,不断提升检察为民成色

四是聚焦打造“样板间”,不断提升法律监督成绩

五是聚焦打造“样板间”,不断提升队伍建设成效

